联合国 S/PV.8906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八九〇六次会议
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墨西哥）

中国	张军先生
爱沙尼亚	于尔根松先生
法国	德里维埃先生
印度	拉古塔哈利先生/巴特女士
爱尔兰	伯恩·内森女士
肯尼亚	基博伊诺先生
尼日尔	乌斯曼先生
挪威	尤尔女士
俄罗斯联邦	叶夫斯京格聂耶娃女士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金女士
突尼斯	拉德卜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吴百纳女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德劳伦蒂斯先生
越南	范先生

议程项目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通过预防外交实现和平与安全：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的共同目标

2021年10月19日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21/888）

根据2020年5月7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成员常驻代表的信（S/2020/372）中所述、安全理事会成员在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的特殊情况下商定的程序，将分发附件汇编(S/2021/952)，对安全理事会本正式记录加以补充，汇编内载有关非安理会成员提交的发言稿。

21-34052 (C)





请回收



上午10时0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通过预防外交实现和平与安全：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的共同目标

2021年10月19日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21/888)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阿尔巴尼亚、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西、比利时、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厄瓜多尔、埃及、芬兰、德国、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列支敦士登、马来西亚、马耳他、摩洛哥、尼泊尔、荷兰、巴基斯坦、秘鲁、波兰、葡萄牙、卡塔尔、斯洛伐克、南非、瑞士、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克兰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以下情况通报人参加本次会议：大会主席阿卜杜拉·沙希德先生阁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维克森·凯拉皮尔先生阁下以及国际法院院长琼·多诺霍法官。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S/2021/888，其中载有2021年10月19日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信中转递了关于审议中项目的概念文件。

我谨热烈欢迎秘书长安东尼奥·古特雷斯先生阁下，并请他发言。

秘书长（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强调预防性外交的重要性。

预防并不总是得到应有的重视。也许这是因为提前预防冲突、防止战争或防止成千上万人遭受痛苦的结果很难衡量。我们有战地记者，但没有和平记者。

但是，预防对持久和平绝对至关重要。预防是安理会工作及其决议的最终目标，以求帮助各国建设和平与稳定，并在争端升级为武装冲突之前解决争端。在这方面，国际刑事法院的作用至关重要。预防是联合国存在的根本原因。本组织是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灰烬中诞生的，其意图正如我们的《宪章》所阐明的那样，不再让人类遭受不人道的战争。

（以英语发言）

76年来，联合国系统为世界提供了对话的场所以及和平解决争端的工具和机制。必须开展预防工作：从国际法院着眼于司法层面开展预防工作，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致力于通过推动可持续发展来解决冲突；以及2016年大会和安全理事会通过两项同文决议（第2282（2016）号决议和大会第70/262号决议），再次提醒我们预防必须是我们建设和保持和平集体目标的核心；再到本组织的男男女女每天都在地球上一些最困难和最危险的地方努力缔造、建设和维护和平。

正因为如此，我在担任秘书长的第一和第二个任期内，把预防工作放在任务授权的中心位置。我呼吁大力开展和平外交，以确保政治解决仍然是解决争端的第一和首要选项。这包括审查构成联合国和平架构的所有工具，以及更好地将预防和风险评估纳入整个联合国决策。预防包括加强创新和提高预见力，包括加强区域月度风险审查系统好高层决策以及更有力地支持会员国管理和应对危机风险。它还包括将冲突的所有驱动因素，包括贫困、不平等和气候变化联系起来。

这是因为历史表明，冲突并非凭空产生，也非不可避免。它们往往是差距、缺漏和不足被忽视或未得到适当解决的的结果：在获得食物、水、社会

服务和药品等基本必需品方面的差距；安全或治理系统的缺漏，受害群体会因此联合起来，寻求通过武力夺取权力；对政府、机构和法律以及彼此之间的信任不足；源于新旧歧视、偏见和不满的不够容忍现象和社会凝聚力不足；或贫富之间、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以及男女之间的平等差距。所有这些都是暴力甚至冲突的潜在爆发点。

预防归根结底是指在战争和冲突发生之前加以制止，以及通过对话化解紧张局势，这些局势引发分裂和战争，每天都使数百万人的生命处于危险之中。但是，预防也是指确保不会有母亲不得不省下一顿饭来给孩子吃、通过教育、医疗保健和可能的收入带来更美好未来的希望；培养宽容、信任、平等和尊重人权——它们都是和平社会的要素、消除导致冲突的发展差距——平等地给所有人带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希望以及扭转冲突和分裂的恶性循环，代之以启动发展与和平的良性循环取。外交在推进这一良性循环方面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我的报告——《我们的共同议程》——提出了新的和平纲领，要求全面、整体看待全球安全，其中不仅包括努力巩固和平、在脆弱环境中增强韧性和避免冲突重起，还肯定了可持续发展对于首先防止暴力和冲突发生的重要性。对联合国的男男女女来说，预防性外交和发展是齐头并进的，二者密不可分。

我们知道，预防性外交是有效的。我始终在使用我的斡旋职能——有时是公开的，有时是幕后的——来寻求化解冲突和推进和平。从边界争端到宪法和选举危机以及脆弱的和平谈判，我们可以举出一个又一个例子，说明我们的区域办事处、特使、政治特派团以及维持和平行动正在世界各地夜以继日地工作。

我们预防战略的一个核心部分是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从非洲联盟到整个非洲的次区域组织，到东南亚国家联盟，再到欧洲联盟和其他组织。这些组织是重要的和平的声音，在我们努力预防和解决冲突的过程中，在促进建立信任和对话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我们与伙伴们一道努力，帮助筹备和确保和平选举——包括此前马达加斯加、刚果民主共和国、中非共和国、马拉维、赞比亚以及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选举——是我们预防努力的另一个重要部分。在索马里，我们与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携手做各方的工作，防止紧张局势在令人担忧的选举中升级。在利比亚，我们正在与过渡当局密切合作，以确保停火得以维持，确保该国在下个月的选举前抓住这一和平时刻。

除选举外，我们的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正集合该区域各国政府，共同制定共享水资源和反恐的共同办法。在马里，我们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合作伙伴一道支持政治过渡，以确保和平和及时恢复宪政秩序，有时是在困难重重的情况下。

在大湖区，我的特使把侧重点放在建立各国和各国领导人之间的互信上，萨赫勒发展问题特别协调员正与所有实体并肩努力，在该次区域建设和平和支持人民。建设和平委员会正在支持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和平进程和南苏丹的和平方案。在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背景下，我们的驻地协调员和国家工作队正在支持应对疫情，同时努力在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中满足人民的需求，包括从海地到也门再到缅甸。

我们对自己的工作感到自豪，但我们也知道，我们必须做更多的工作，将我们的人道主义、和平与发展努力结合起来。我的报告（《我们的共同议程》）呼吁在各国社会中订立新的社会契约，其基础是人权，重点是加快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这意味着紧急投资于全民健保、社会保护、教育，当然还有为所有人提供COVID-19疫苗。这意味着努力结束使整个群体无法参与公共和经济生活以及使用决策手段的不平等现象。最后，这意味着确保我们能够使妇女享有平等的权力和参与。这意

味着我们对人权的承诺在任何情况下都要从言语落实为行动。这也是预防危机的一个重要因素。

但这也意味着加强《和平纲领》中提出的未来预防性外交的所有工具。这意味着加强预警系统和战略预见工具，包括改进数据和分析，从而使我们能够对威胁形成共同的认识，发现和避免迫在眉睫的危机。这意味着加强调解能力，这是我们在世界各地建设和平的外交努力的重中之重。这意味着扩大女性领导人人才库，让她们担任特使或调解专家，就像我们增加了女性维和人员和领导我们外勤特派团的女性人数一样。这意味着在包括建设和平委员会在内的整个联合国大家庭中开展更多的联合工作，通过定期报告和对话汇集全系统的专门知识。

（以法语发言）

预防不是政治工具，而是实现和平的现实途径。要让预防性外交和发展为我们都渴望的和平作贡献，我们就需要安理会，实际上是所有会员国的全力支持。由于会员国之间对各自动机的不信任，我们看到太多的预防机会被错失。这是可以理解的。我们生活在一个力量平衡一直不平衡的世界、一个双重标准盛行、选择性和不公平地适用原则的世界；一个繁荣和发展分布不均的世界；一个大量群体因为贫穷和歧视而掉队的世界。持久和平需要与领导人、社区和所有伙伴不断合作，建设只有包容性发展才能带来的稳定。

这是我向安全理事会发出的信息:请站在我们这一边，通过对话与合作建设和平。这是建设我们共同未来的唯一可行办法。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秘书长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大会主席发言。

沙希德先生（以英语发言）:今天首次以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主席的身份在安全理事会关于通过预防外交实现和平与安全的公开辩论会上发言，我确实感到非常荣幸。主席先生，我感谢你的邀请，也感谢你作为安全理事会主席倡议召开本次会议。

76年来，联合国一直代表着协调外交在预防全球冲突方面所能取得的最高成就。在此期间，我们深刻领悟维护国际和平需要些什么。我们更清楚地了解社会经济因素如何加剧冲突，也更敏锐地体会到外交在预防冲突方面的作用。我们明白，和平需要整体努力，这种努力超越传统范式，考虑全体会员国的安全、人权和发展优先事项，使包括妇女和青年在内的所有人都能在全球安全讨论中发声。

正是认识到这一点，会员国越来越多地呼吁建立一个更具代表性的安全理事会，一个更能应对二十一世纪新的复杂挑战的安全理事会，一个与联合国其他机关一起努力为目前的和正在出现的安全问题提供全面解决办法的安全理事会。

冠状病毒病疫情加剧了社会经济挑战。它突出显示，当今各种挑战相互关联。我们的卫生健康、经济繁荣、地球福祉和安全保障都相互关联。

实际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早就确认，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相辅相成。社区在满足最基本需求方面举步维艰或缺乏经济和社会流动性，就容易发生动乱和冲突。气候危机和灾害可能造成民众流离失所，并迫使社区争夺稀缺资源。低效的机构令人失去希望，并损害人们对政府和司法系统的信念。缺乏民主参与、政治自由和平等，就是剥夺全体民众的人权。这限制了他们采用和平方式化解冤情的能力。我们看到这些真理在世界各地许多充满冲突的地方得到了证明。国际社会绝对必须作出更多努力。

除人道主义救济外，我们必须支持采取预防措施，锻造韧性，加强可持续发展，让人们有机会过上体面和富裕的生活。人权、正义和可持续发展确实是我们建设和维护和平与安全的最重要工具。

今天开展预防外交的行为体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多，使用的工具也更广。这些工具包括建立预警

系统和有针对性的快速反应资助机制、建立专门预防机构、以及持续任用特使。

数十年来，人们一直认识到，在本组织各种和平与安全工具中，维和行动至关重要。然而，今天维护和平与建设和平不再仅限于传统的军事维和，而且还包括加强能力、机构和民主完整性。这大大减少了冲突的可能性，是确保持久和平的最有效战略之一。

建设和平委员会作为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政府间咨询机构，确保国际社会持续关注刚刚摆脱冲突的国家，包括冲突后恢复所需的重建和机构建设努力。我欢迎在《我们的共同议程》中呼吁投入于预防和加强建设和平努力，为此提供充足和可预测的资金。我呼吁联合国所有机构相互协调，把建设和平与维持和平行动更深入地置于全球安全架构中。

全球安全将永远属于安全理事会的适当职权范围。然而，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为建设强韧和繁荣社区而做的工作有助于安全理事会的工作。

1999年11月，安全理事会通过了主席声明S/PRST/1999/34，其中确认建立预防文化的重要性以及联合国所有机关推行预防战略的必要性。事实上，潘基文秘书长在其2011年题为“预防外交:取得成果”的报告中强调了预防外交在冲突整个过程中的重要性。该报告指出，大会通过其制定规范的能力和审议职能，在促进有利于预防冲突的环境方面发挥着核心作用。

秘书长的报告《我们的共同议程》也强调全系统合作的重要性和更加注重预防的必要性。该议程致力于促进伙伴关系，设想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的接触，并呼吁对本组织三个主要机关进行改革——增强安全理事会代表性、振兴大会工作和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振兴大会是我的“充满希望的主席任期”的关键内容之一。为此，我不仅希望我的主席任期更加包容会员国的看法和优先事项，而且还希望加强联合国各主要机关之间的合作，以精简我们应对全球挑战，包括安全挑战的办法。

我呼吁会员国共同努力执行大会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第75/325号决议。该决议鼓励大会主席、安全理事会主席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定期互动和持续协调。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该决议的要求定期举行协调会议，有助于弥合分歧并提高工作效率。

我作为大会主席，热切希望与我的同行接触，齐心协力，争取恢复得更好，改善全球治理，并加强国际安全制度。根据我的“充满希望的主席任期”倡议，我将继续与会员国以及联合国主要机关接触，以确保我们的共同努力取得进展。

我希望同样的合作精神将指导我们今天的讨论。我期待进行一次广泛和富有成果的辩论。我期望这些成果将使我们能够更好地为全球人民服务。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沙希德先生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凯拉皮尔先生发言。

凯拉皮尔先生（*以英语发言*）:我非常高兴地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在安全理事会本次非常及时的公开辩论会上发言。我谨感谢安理会主席国墨西哥召开本次辩论会并邀请我参加。事实上，本次会议是一个颇受欢迎的步骤，有助于改善基于《联合国宪章》的各主要机关之间的合作和协作。

《联合国宪章》承认，发展是集体安全不可或缺的基础。安全理事会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对此虽无争议，但是预防冲突也是联合国工作的核心，因此，所有主要机关必须积极参与。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立时，被赋予促进各族人民经济和社会进步、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责任。保护我们的民众，使其免受匮乏、疾病和环境退化的影响，意味着保护他们的安全，防止冲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包括在冲突环境下对联合国发展系统进行

监督和协调，并且开展人道主义行动和协调方面的工作，这些对于维护和平与安全也具有高度的现实意义。

然而，迄今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的互动却一直是零散和不定期的。我们必须承认，当今的复杂挑战需要更多体制上的协调。我们已经具备这两个理事会之间进行协作与协调的法律依据，《宪章》第65条明确规定：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得向安全理事会供给情报，并因安全理事会之邀请，予以协助。”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自身的议事规则也规定，安全理事会可请求召开特别会议，或者作为备选，可提议把某项目纳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议事日程。尽管如此，我们只找到安全理事会援引第65条明确请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供协助的两个例子：第一次是在1950年，关于朝鲜局势；第二次是在1973年，关于赞比亚。安全理事会最近一次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出请求是1998年请它为制订一项长期支助海地的方案提意见，但是该请求未援引第65条。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拥有75年多的发展经验和丰富的知识，这些经验和知识越来越切中安全理事会的工作，因此可做出大量贡献。正是妇女地位委员会在性别问题主流化方面的开创性工作为安全理事会审议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营造了势头。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也在冲突与法治这个交叉领域开展工作。

此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社会发展委员会处理社会排斥与不平等问题，侧重于那些常常被抛在后面的群体。经社理事会的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和青年论坛还为传统上没有发言权的群体提供了一个平台。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对《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测，它提供的信息可起到预警系统的作用。

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自愿国别评估也为受冲突影响的国家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提供了宝贵的见解和经验教训。在2022年7月的高级别政治论坛上，将有46个国家提出对本国落实《2030年议程》的自愿国别评估，其中约有12个国家曾在过去二十年中受到冲突的影响。

在我本人来自的地区，克服和平与安全挑战一直遥不可及。在萨赫勒，我们继续看到，不了解在高度脆弱和文化多样的环境下人类生存的复杂交互造成难以言状的痛苦。南苏丹的极端贫困植根于50多年的冲突。海地巨大的人道主义需求、结构性不平等、治理缺失以及易受气候变化影响的脆弱性要求我们这些联合国主要机关比以往更加紧密地合作，以处理该国长期的发展需求。当前，这三个国家的局势已被纳入安理会和经社会的议程，可得益于联合互补的做法。

有鉴于此，请允许我分享一些实用的选择，以加强两个理事会之间的协调，使之更加醒目、透明、互补并且有效。它们可成为某种体制框架的组成部分，促进贯穿本组织和平与安全、人道主义以及发展这三个支柱的全面、综合解决方案。

首先，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可在其先前暨21世纪第一个十年间的协作基础上更进一步。安全理事会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主席定期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冲突后非洲国家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工作。2004年甚至曾向几内亚比绍派出联合考察团。根据安全理事会非洲问题特设工作组的职权范围，其工作包括加强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合作，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团一名成员的参与可有益于它的工作。虽然非洲国家问题特设咨询小组已不复存在，但是安理会有关南苏丹和萨赫勒问题的审议对于联合讨论仍是适切的。

其次，我们还可以借鉴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建和委）之间现有的已进行多年的定期互动的经验。大会主席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举行月度会议，两位主席还在每个日历

年的年初举行联合通报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也举行年度联合会议。

鉴于这些经验丰富而宝贵，我还提议，根据《宪章》的规定，定期举行主要机关负责人的会议以及同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会议。工作方案应进行共享，这可有助于规划一种更系统的做法，在适当情况下与主要机关的负责人互动。

另一个选择是定期举行一个综合委员会的联合会议，该综合委员会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团、建和委主席团以及当然还有安全理事会前任、现任以及继任主席组成。这些会议可起到动员政治意愿和国际声援的作用，可成为讨论综合战略和定向政策干预以支持预防冲突的媒介。这些会议的筹备工作可由建设和平委员会、安全理事会以及大会已设置的现有的非正式协调员负责。建和委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非正式协调员将很快遴选出来。这些非正式协调员可查明最有益的协作领域，把一种更全面和连贯的做法纳入我们工作的主流。

第三也是最后一点是，我们可以设想，有关共同专题的联合会议也可扩展到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所有成员。联手应对大流行病和气候危机等全球性的危机将向全球公众表明，会员国能够为了更大的利益而搁置其分歧。这样还能调动联合国全系统更连贯、协调和问责地应对危机。

最后，我要强调，我们需要创造性的解决方案，来解决本组织各个支柱的多层面危机。在我们走向联合国100周年的过程中，让我们更紧密地合作，树立雄心，给植根于可持续发展和预防冲突的集体安全更大愿景赋予生命和意义。

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继续威胁我们的世界，并已经使我们为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取得的成果发生倒退。大流行病对我们社会上最贫穷者和最弱势者的打击最为沉重。它给卫生、经济、粮食安全和教育造成多方面的影响，暴露并进一步加剧了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既有的不平等，如果不以合作方式加以处理，这种不平等将成为导致未来紧张局势和冲突的明显来源。

为此，主席先生，我赞扬你在11月9日还召开关于排斥、不平等和冲突问题的高级别公开辩论会（见S/PV.8900）。我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同意，当务之急是解决冲突的根源，这种根源常常在于贫穷和不能平等获得过上更美好生活的机会。

今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全力以赴，以确保迅速走出COVID-19疫情，实现复苏，包括通过促进人人平等获得廉价疫苗来做到这一点。这个问题是我们自2020年3月以来的工作重心，并将继续如此，直至消除危机。这是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能够与大会相协调，按照主要机关各自的授权任务，以互补方式携手努力的几个领域之一。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凯拉皮尔先生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多诺霍法官发言。

多诺霍法官（以英语发言）：数周之前，我有幸前往纽约总部，向安全理事会、大会和第六委员会发表国际法院院长的例行发言，并同联合国官员和会员国代表一起参加重要会议。今天的重要会议提供了一个绝佳的机会，藉此继续探讨我当时在纽约提出的几点看法，这是主要机关当前对话的一部分，其目的是为了找到各种途径，促进我们共同的和平与安全目标。

因此，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召开本次重要会议，我欣然以视频会议方式，从法院所在地海牙参加本次会议。为此，正如在安排会议日程时所指出的那样，我必须在纽约时间今天中午退出。

主席先生，在你的概念说明（S/2021/888，附件）中，你提请注意2012年一致通过的《国内和国际的法治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宣言》（大会第67/1号决议），《宣言》确认联合国不同机关都为预防冲突做出了各自的贡献。今天，我谈谈《宣言》述

及的三点，它们凸显出法院和其他主要机关在这方面发挥不可或缺的相互作用。

第一，国际法院欢迎其他主要机关努力促使会员国诉诸法院来解决其争端。在2012年的《宣言》中，大会呼吁尚未这样做的国家考虑接受国际法院的管辖权。法院欢迎联合国机关和会员国提出相关倡议，包括最近由一个核心国家集团在本月早些时候发起的关于推广国际法院管辖权的声明。当然，交存承认法院强制管辖权的声明仅仅是一个国家表示同意该管辖权的若干种方式之一。因此，鼓励接受法院管辖权的方式可以得到有效拓展，使之不限于交存这些所谓任择条款声明。

派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联合国主要机关可以、而且已经以其他方式参与导致将争议案件提交法院的进程。例如，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三十六条第3项，在涉及危协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法律争端时，安全理事会可以建议当事国将争端提交国际法院。对于法院审理的第一个案件——科孚海峡案，安全理事会就采取了这种做法。最近，秘书长在这个历时数十年的进程中发挥关键作用，促使圭亚那和委内瑞拉将一项争端提交到法院。

关于2012年《声明》提到的第二点，大会回顾，联合国相关机关可以请求国际法院发表咨询意见。

在每年秋天的“国际法周”举行活动期间，包括在今年举行活动期间，会员国代表常常普遍呼吁联合国机关更多地诉诸这个咨询意见机制。是否征求法院的具体咨询意见这一问题完全由相关机关和专门机构及其成员来决定，必须在一系列不同因素和考虑事项的基础上进行仔细权衡。法院自身随时准备接收相关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可能提出的提供咨询意见的请求。

关于2012年《声明》提及的第三个问题，大会重申，所有国家都有义务遵守国际法院对它们作为当事方的案件所作的裁决。一旦法院就既定争端作出最终判决，该案件即从案件目录中移除。法院不是一个监督机构。它对既定争端发挥的作用到此为止。但是，根据案件的具体情况，其他国际机关或许能够发挥作用，促成全面执行法院的裁决。

安理会成员知道，《联合国宪章》第九十四条第2项规定，安全理事会为执行法院的裁决发挥特殊作用。遵循该项规定的实际做法非常有限，这表明各国发现，通过其他途径实现充分执行对其有利的国际法院判决更为有利。

在很多情况下，单独或协调一致行事的两个国家执行了不涉及第三方的判决。但是在有些情况下，联合国框架内外的外部行为体可以协助这两个国家从冲突局势走向争端解决后的局势。联合国主要机关可以在这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我谨提请注意，例如，秘书长科菲•安南曾发挥重要作用，使法院2012年就喀麦隆和尼日利亚陆地及海洋边界案作出的判决得到执行。

虽然案件的情况和要求各不相同，但是这一例证表明，其他联合国机关有机会在其各自的权限之内，为执行国际法院的判决以及促进和平、安全与正义做出贡献。我邀请本次会议的与会者考虑，如何让法院的贡献和其他主要机关的贡献能够相得益彰。

法院欢迎有机会与其他联合国主要机关接触。在我的通报中，我希望已经简要述及了某些能够让法院的作用和其他机关的作用实现互补的领域，以期按照《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预防冲突。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多诺霍法官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以墨西哥代表的身份发言。

为了使联合国能够开展真正的预防性外交，必须加强其主要机关之间的协调。正因如此，墨西哥召开本次辩论会。我们感谢并赞赏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以及国际法院院长，还有本次公开辩论会发言名单上列出的34个国家出席

会议。他们的参与表明，他们承诺并重申他们愿意努力实现更协调、更有效的多边外交。

遗憾的是，联合国掌握的多种促进预防冲突的工具并没有反映出我们近年来看到的结果。

我们只须看看仅在本月安全理事会将要处理的一系列问题——如阿富汗、埃塞俄比亚、缅甸和叙利亚等——就可确认，联合国作为一个单一机构，未能防止这些冲突出现、升级、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致使成千上万人的生命处于危险之中。因此，现在应当反思我们能够做些什么来防止更多局势提交安理会并确保安理会不局限于处理冲突。

我们也不能忽视对许多国家而言在安全理事会处理其国家局势所带来的耻辱。这是对在自己任务范围内运作的其他主要机构的最佳激励因素之一，有助于它们尽早及时采取行动，防止冲突的出现。暴力总是挫折和痛苦过程的产物，而贫穷和需求又助长了暴力，不容忍、过度野心和仇恨也加剧了暴力。只要作出迅速和协调的反应，这整个恶性循环链就可以通过联合国的不同渠道得到解决。

冲突也代表着武力对理性和法律的胜利。因此，我们不应低估《联合国宪章》为和平解决争端提供的工具。这同样适用于追究那些应对国际罪行负责者的责任。因此，我们坚持否决权不能也不应该被用来阻止安理会在出现大规模暴行的情况下采取行动。每次发生这种情况，联合国都遭受双重失败：未能预防、也未能作出反应。

我重申：可持续和平是联合国所有主要机构在各自任务和权限范围内开展工作的责任。今天的挑战需要一个展现共同阵线并以一个声音呼吁追究责任的联合国。因此，今天的活动为对话开辟了空间，以确保本组织团结一致，提高其效力。

这种预防做法将个体置于本组织的中心，这必须包括所有机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以及部署在实地的团队。预防外交、调解、和平解决争端、以及加强法治是建设和平的关键，也是对安理会本身授权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补充。

目前的冠状病毒病疫情表明，在推动联合国的长期愿景方面，我们必须协同增效，以应对当前和未来的挑战。尽管疫情从一开始就对国际安全构成严重威胁，但我们不应忘记，是大会首先作出实质性反应，几个月之后，安全理事会才介入。

秘书长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以及大会昨天所通过由此产生的决议（大会第76/6号决议）为调整、加强和加快多边合作提供了行动框架。这不可避免地需要区域组织的介入以及民间社会的充分参与。

最后，我提出四项具体建议，大家可以探讨，以延续我们今天启动的合议程序。

首先，我们认为，处理安理会议程上局势的秘书长特使和特别代表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构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可以加强。这种互动可以提供一种更加全面和整体的办法，使它们的工作更加有效。

第二，我们重申我们的提议，即允许秘书长在咨询意见可能有利于其预防冲突工作的情况下，请求国际法院发表咨询意见。

第三，我们认为，主要机构之间的协调应该纳入其附属机构，特别是人权理事会，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对预防外交以及可持续和平与发展至关重要。

第四，也是最后一点，我们提议将此类会议正规化，以防止主要机构之间的对话孤立进行或逐案进行，从而开启协调与协作的新阶段。为此，我们可以探索设立一个工作组或其他机制，为联合国主要机构之间的交流制定一个真正的议程。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能。

拉德卜先生（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秘书长、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以及国际法院院长所作的有益通报。

我也要感谢墨西哥选择今天会议的主题。这是一个绝佳机会，让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主要机构评估其贡献与合作，以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特别是通过预防外交来这样做，并寻求各种方法，努力做到相辅相成，完善彼此间的协调，以便在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方面采取更好的行动。

预防外交基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特别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原则。第一条规定，联合国必须

“采取有效集体办法，以防止且消除对于和平之威胁”。

如果说《宪章》赋予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那么《宪章》也赋予大会在这一领域的若干特权，包括讨论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所有事项以及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的特权。

《宪章》第八章赋予区域组织在将地方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之前和平解决争端的特权。《宪章》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安全理事会提供信息，并在安理会提出请求时给予协助。

《宪章》还赋予秘书长一项重要责任，即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任何可能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问题。我们高度重视联合国各主要机关在各自具体职权范围内通过有效的集体措施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

危机和冲突的起因各不相同--从贫穷和失业到边缘化和排斥。经济指标正在下降，国家机构和治理薄弱，还有腐败、恐怖主义、暴力极端主义、有组织跨国犯罪、侵犯人权、气候变化和大流行病蔓延。这些局势带来的挑战是多样和多方面的，因此，需要以更广泛的角度来看待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概念，而不是把重点放在防止分歧上。我们必须审视所有防止某些局势发生、蔓延和转变为冲突的行动。这必须通过联合国主要机关的协作努力来实现。

我们欢迎今天的辩论会，但我们要强调预防性外交的重要性，其中包括采取行动遏制冲突并防止冲突蔓延。我们还强调定期举行会议的重要性，以期就这一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预防性外交仍然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佳方式之一。这不仅是政治和道义上的最佳选择，也是联合国和国际社会代价最低的选择。

鉴于当今国际局势的复杂性，我们认为，预防性外交还必须包括区域组织，这些组织了解当地局势的特殊性，不断证明其在各自区域危机管理方面的有效性及核心作用。因此，我们重申，加强与区域组织的合作、伙伴关系和一体化至关重要，以使它们能够首先并尽快进行干预，使之能够利用其工具促进和平解决方案，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这是有效预防性外交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们相信，战争和冲突并非不可避免。我们必须要做的是努力防止它们发生或恶化。与其急急忙忙处理紧急情况，不如及早采取预防行动，这样刚刚出现的威胁就不会失控。

尽管预防性外交取得了进展，但这一领域仍然面临挑战，特别是一些冲突各方缺乏政治决心，而且难以强加解决办法。每天都有许多人丧生，人们正遭受战争和冲突的蹂躏。这包括妇女和儿童。这就是我们为无法预防而付出的代价。因此，我们坚信，使用预防性外交不是一种选择，而是一种迫切需要。

我们希望，今天的会议将是一个决定性的转折点，有助于更好地协调联合国各机关为促进《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所作的努力。

吴百纳女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感谢你以及秘书长、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凯拉皮尔大使和多诺霍法官所作的通报。

2016年，安全理事会和大会通过了关于建设和平与保持和平的两项开创性决议（第2282（2016）号决议和大会第70/262号决议）。这些决议首次

明确承认预防冲突是整个联合国系统的责任。这些决议基于我们对发展、和平与安全以及人权相互关联、相辅相成这一集体认识，设想了一个更加综合、一致的联合国预防冲突办法。

正如我们今天听到的、还有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2020年审查也提醒我们的那样，实现这一目标仍是一项正在进行的工作。我们热烈欢迎秘书长在《我们的共同议程》中优先考虑和平问题。我想就这个问题提出三点意见。

首先，对保持和平采取全系统方法至关重要。当一个问题到达安理会时，对于许多身处前线的人--冲突的受害者--来说，可能为时已晚。和平需要成为更广泛的联合国架构的核心考虑因素。建设和平委员会显然是关键，但我们可以做更多工作，以实现该委员会的全部潜力，并正如我们今天听到的那样，加强联合国其他机构和机关的作用。

在这方面，人权架构尤为重要。那些躲在关于任务和权限的争论背后以坚持认为人权与和平和安全无关的人最好重温一下《联合国宪章》。此外，正如我们看到的那样，侵犯人权往往是冲突的早期迹象，而人权外交是预防性外交的关键部分。

第二，和平需要更牢固地融入联合国各发展机构的工作之中。发展可能是预防冲突的最好形式，但正如我们以前说过的那样，发展如果做得不好，并不能成为解开所有问题的万能钥匙。为了使发展可持续，需要同时解决我们知道会导致冲突的各种问题，包括社会、经济和政治排斥。

第三，主席先生，正如你的概念说明（S/2021/888/附件）指出的那样，一个以法治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对于一个更加和平、繁荣、公正的世界来说是不可或缺的。这包括安全理事会在政府无视国际条约，特别是在涉及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情况下，应追究其责任。对联合王国来说，这还意味着在国家一级促进开放社会、善政和法治。打击腐败，确保人民能够诉诸司法和获得安全保障，可以是预防冲突的重要步骤。

最后，打破联合国系统各自为政的状况对联合国预防冲突至关重要。联合王国致力于实现2016年两项同文决议的承诺。主席先生，我们感谢你举行这次及时的辩论。

拉古塔哈里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表示，我们赞赏贵国代表团组织今天关于联合国主要机构在预防外交方面的各自作用和职能的公开辩论会。我还要感谢秘书长、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国际法院院长所作通报。

联合国的主要机构有具体的作用和职能，应该按照《宪章》规定的联合国宗旨和原则行事。最近，有人试图让安理会承担一些最好由专门机构和为此目的所设机构来承担的工作。我们不赞成这种趋势，这既关乎适当性，也出于务实的考虑。同样从职能角度来看，让安理会肩负越来越多问题的重任会分散我们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相关问题的关注，因此最好避免这种情况。

如果联合国的每个主要机构都协调一致地工作，聚焦于自己的任务，《宪章》第一章所反映的联合国的目标将能更好地实现。《宪章》仍应是我们的指路明灯，我们需要为改革和加强联合国机构作出一致努力，以应对全球挑战，尤其是与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在这方面，我要提出以下五点意见。

联合国是在各国主权平等的基础上建立的，但最不符合这一原则的地方莫过于它的主要机构，即安全理事会。它在成立以来的75年多时间里依然存在结构性的不平等。世界正在变化，而主要负责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体制架构仍然一成不变。源于1945年的成员组成削弱了当前本组织充分利用其会员国潜能的能力。我们需要表明对改革后的多边主义的集体承诺。正如我国总理在去年大会一般性辩论的发言中所说，“改革联合国的应对措施、进程和性质是当务之急”（A/75/PV.12，附件一）。

和平解决争端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和促进法治的关键。需要充分关注第六章的规定，而不是随时准备诉诸于第七章。

与经济和社会领域有关的问题属于会员国的主权领域事务，会员国承担着保护本国人民及其福祉的责任。印度认为，在国家层面上推进法治是保护民主、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确保性别正义、消除贫困和饥饿以及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的重要工具。我们认为，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是会员国能够就这些问题进行讨论与合作的合适论坛。

越来越多的恐怖主义行为和恐怖主义团体的扩张，尤其是在亚洲和非洲，仍然是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挑战。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联合国所有机构都需要对恐怖主义采取零容忍方针，并对非国家行为体及其支持者采取行动。一切以任何方式为恐怖主义行为开脱的说法都会助长恐怖分子及其资助者的气焰。

现在人们比以往更好地理解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各个方面复杂且相互联系的性质。这种视角正逐渐扩大到各领域，从预防到解决，从和解到恢复，从重建到防止冲突复发。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全面可持续发展、包容各方的经济增长和政治进程在预防冲突以及开展有效建设和平努力方面的重要性。现在缺乏的是对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努力采取相应行动和提供实质性支持的政治承诺。我们需要以正确的精神，目的明确地应对这一缺陷。

最后，正如我们各国领导人在《纪念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宣言》中所说，“没有任何其他全球性组织具有联合国的合法性、号召力和规范性影响”（第75/1号决议，第1段）。我们有加强联合国各主要机构的道德义务，以使其有效运作，应对当代全球现实和挑战。将上述五点意见纳入联合国相关机构的工作，将有助于我们实现先辈们建立联合国的目标。

张军先生（中国）：我首先感谢古特雷斯秘书长、联大主席沙希德、经社理事会主席克拉皮尔和国际法院院长多诺霍所做的通报。

七十六年前，我们的先辈在《联合国宪章》中郑重承诺，采取有效集体办法，以防止且消除对和平之威胁。多年来，联合国及会员国以此为行动指南，积极开展预防外交，既有成功故事，也有重要教训。

当前世界正在发生复杂深刻的变化，我们需要对预防外交加深认识，加大投入。

第一，预防外交重在预防。在危机早期及时采取恰当行动能够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关键是要形成一套系统、科学、有效的预防外交战略，充分利用斡旋、调解手段，强化早期预警机制，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发挥独特作用。早期预警既要早发现重大问题，防患于未然，也要避免导致过度反应，不当介入。

第二，着力解决根源。应急处理只能暂时避免或推迟危机，只有消除冲突问题根源，才能实现持久和平稳定。我们要支持冲突国家完善治理体系，提高治理能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心一意谋发展，探索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要采取切实行动支持有关国家与贫困、饥饿作斗争，加大教育、卫生、基础设施和其他公共服务投入。这些都是加强国家认同，促进社会团结的重要手段。主要经济体要奉行负责任的经贸政策，防止国际经济金融市场动荡，这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都有重要意义。

第三，尊重当事方主导权。预防外交必须坚持《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遵循主权平等、不干涉内政等国际关系基本准则。成功的预防外交方案必然立足于具体情况，由当事方主导，没有统一适用模板。预防外交绝不能成为干涉内政的借口。历史一再证明，粗暴干涉别国内政，在发展中国家强加治理模式，甚至搞“拉一派，打一派”，往往导致这些国家发生内部冲突。

第四，加强协调，形成合力。我们要重申对多边主义的承诺，支持联合国发挥核心作用，加强联合国系统内部协调。联大是联合国最具代表性的机构，是会员国对话合作、凝聚共识的重要平台。经社理事会在推动经济发展，促进和平稳定方面具有专业优势。国际法院是联合国主要司法机关，致力于促进国际法治、和平解决争端。秘书处对于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具有重要作用。这些机构应根据各自职权开展工作，同时保持沟通配合。

中方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结合自身授权，同安理会加强互动，为预防冲突发挥更大作用。安理会要进一步加强与非盟等区域组织合作，注重发挥他们在预防和解决本地区冲突方面的独特优势。

中方对古特雷斯秘书长近日提交“我们的共同议程”报告表示欢迎。报告中建议加大对预防外交的关注和投入，制定“新和平纲领”，通过切实有效措施，管控新的安全风险。报告特别指出，应提供有针对性的发展援助，帮助解决冲突根源。中方期待同会员国深入讨论，加强合作，明确后续思路，努力将报告提出的愿景逐步转化为现实，构建和平、安全的美好世界和我们的共同未来。

德劳伦蒂斯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各位通报人参加我们今天的会议。他们的与会和发言重要地提醒我们如何共同努力为世界人民做出集体贡献。

正如拜登总统在上个月宣布联合国日时指出的那样，联合国仍然是国际秩序的基石，推动全世界在共享和平与繁荣方面取得了无以伦比的进展。这是会员国应该集体努力实现的目标。

联合国成立时，世界团结起来开始履行一项共同使命:建立一个以民主原则为基础的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以促进对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尊重，推动和平解决争端，并加强遵守国际法。联合国不是一个完美的机构，但总体而言，我们在过去80年中取得的进展是一项了不起的成就。

三年前，当大会以协商一致方式核可秘书长关于和平与安全、发展和管理改革的联合国改革议程时，我们又向前迈出了统一步伐。作为这些改革的一部分，秘书长提出了加强联合国预防冲突能力的新方法。鉴于联合国在世界各地受冲突影响的环境中广泛派驻人员，它在开展预防性外交方面具有独特优势。联合国外地机制——如驻地协调员制度、和平与发展顾问、特别政治任务及维和行动——处于预防性外交最前沿，我们必须赋予它们权能并加强它们的努力。

现代工作方法要求用现代方法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美国目前正在实施美国预防冲突和促进稳定的战略，该战略详细阐述了消除冲突根源和预防未来冲突方面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其中许多经验教训与联合国有关，包括政治解决冲突的首要地位、地方支持的价值、合法性和问责制、监测和评价的必要性以及将所有外交援助和安全活动纳入协调一致规划的重要性。从根本上说，我们发现冲突往往是由侵犯人权行为引发的，这是会员国履行自身国际义务和承诺如此重要的原因之一。

今天，许多人谈到，要在联合国系统内部加强协调。本着这一精神，我们将继续推动建设和平委员会向人权理事会通报情况，这将让我们有机会就委员会的重要工作向人权理事会提出建议。秘书长在要求更加网络化、包容和有效的多边主义时，正是呼吁采取此类行动。

在最佳状态下，联合国能够促进全球人民的和平、安全和繁荣。它可以引领世界在21世纪的惊涛骇浪中前行。我们在2019冠状病毒病疫情期间看到了这一点，联合国再次展示了它在全球危机时期发挥的重要作用。我们有责任集体确保联合国能够完成任务，使本世纪成为人类历史上最和平、最繁荣的世纪。

我们还有大量工作要做。我们必须继续致力于秘书长提出并得到所有会员国支持的愿景，赋予联合国预防暴力的权能，并使各方团结起来，支持政

治解决冲突。但我知道，只要我们忠于《联合国宪章》所载的最初愿景和价值观:人人得享自由、平等、机会和人格尊严，我们就能迎来这一时刻。

奥斯曼先生（尼日尔）（*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祝贺你组织本次公开辩论会，辩论会的主题引起了极大的兴趣。我也借此机会祝贺并感谢所有通报人所作的出色介绍。

建立联合国的目的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使后世免遭战祸。由于预防胜于解决，预防性外交努力必须在本组织追求和加强和平的架构中占据显著位置。由于人类今天面临巨大挑战——其中一些是新挑战——预防冲突不是一种选择，而是当务之急。

尼日尔始终坚定致力于和平与安全，因为和平与安全是我国外交政策的基本要素。因此，尼日尔致力于尊重《联合国宪章》和多边主义。关于《宪章》的规定，联合国的目标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安全理事会负有这一责任。因此，本组织的所有主要机关必须继续保持并加强一致性、协调和互动，以实现所追求的共同目标。

其中一些机关的主要职能之一是按照《宪章》的规定和平解决争端。这一职能如果得到有效履行，将防止许多后果无法估量的战争。预防性外交可以包括由安全理事会、秘书长和其他行为体实施干预，以阻止在危急局势中使用暴力。但是，干预不能取代政治对话和调解，因为没有真正的对话，预防冲突和持久和平就难以实现。

根据《宪章》第八章所载的辅助性原则，联合国也必须与区域组织合作，以制止正在进行的冲突，防止新危机爆发或加剧。在这一方面，尼日尔欢迎秘书长致力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伙伴关系。我们还欢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通过2017年《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以及两组织之间关于建设和平伙伴关系的谅解备忘录建立战略伙伴关系。

设立联合国区域办事处，包括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也仍然是一个有利的办法。它不仅使本组织更贴近人民，而且还使本组织能够通过关注影响该区域安全的具体挑战，包括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气候变化影响、移徙问题及贫困等，更好地为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作出贡献。

我国代表团呼吁通过为此目的分配大量预算，加强秘书处支持相关立法机构预防性外交职能的能力。有效的预防性外交可以避免参与多种冲突后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活动以及人道主义和重建措施的需要，这些活动和措施的成本要高得多。建设和平委员会仍然是联合国主要机关之间合作的最佳范例，因此理应得到加强，其咨询领域也应该扩大。

最后，我国代表团认为，预测危机必须是联合国工作的核心。因此，重要的是秘书长应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九十九条，尽快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可能恶化为冲突的紧急和敏感局势。

安全理事会必须进一步加强与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的合作，以成功预防冲突和拯救生命。

范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主席国墨西哥召开今天的重要辩论会。我还要欢迎秘书长以及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及国际法院院长与会。我感谢他们的全面发言。

尽管和平、合作与发展仍然是普遍趋势，但我们远远没有克服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持续挑战，如边界和领土争端、武装冲突、摩擦、紧张局势、军备竞赛以及地缘战略竞争。与此同时，非传统挑战，如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气候变化的负面影响、自然灾害、贫困及不平等等，正在产生越来越大的影响。由于冲突，仍有大约2000万难民、4800万流离失所者，以及2.35亿人需要人道主义援助。这些挑战可以避免或减轻。在这种情况下，一盎司预防比一磅治疗更有价值。

作为本组织基石的《联合国宪章》明确了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宗旨，即:

“采取有效集体办法，以防止且消除对于和平之威胁，制止侵略行为或其他和平之破坏；并以和平方法且依正义及国际法之原则，调整或解决足以破坏和平之国际争端或情势”。

因此，所有会员国和联合国机关和机构必须加紧努力，通过采取适当措施，特别是维护国际法、充分尊重《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包括以和平方法解决争端的原则）、促进和平文化、建立信任和维持国家间友好关系，来加强有效预防冲突。

安全理事会的任务是维持和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此外，还要采取措施防止局势恶化。但是，早期预防冲突还需要包容性和全面的解决办法来解决冲突根源，这可能需要其他机关和行为体根据各自任务授权参与进来。联合国系统主要机关可以通过在其任务范围内以互补方式不断促进对话和联合协调来促进实现这一目标。这些活动应在短期和长期内规划和实施，始终将人民利益放在首位。

与此同时，鉴于这项努力的规模——涉及主要机关的基本任务和作用——预防性努力必须通过与会员国和在会员国之间进行充分协商，并根据《宪章》，包括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原则进行。

秘书长起着重要作用，并拥有许多久经考验的工具，特别是得到广泛支持的调解和斡旋。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也可以在预防冲突和解决争端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因为它们最了解区域特点。应该通过对话与合作框架，进一步促进安全理事会与区域组织之间以及这些组织之间的合作。

最后，以《宪章》为核心并通过其主要机关，联合国不可否认地证明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包括预防冲突方面是不可或缺的。越南致力于在国际和区域层面与其他国家积极合作，以确保更加有效和协调一致地实现这一目标。

叶夫斯京格聂耶娃女士（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欢迎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秘书长、大会主席阿卜杜拉·沙希德先生、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科伦•维克森•凯拉皮尔先生以及国际法院院长琼•多诺霍法官与会。我们感谢墨西哥提请注意预防性外交并召开这次有联合国主要机关负责人参加的独特会议。

我谨赞同委内瑞拉代表稍后将代表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所作的发言。

预防冲突的挑战已存在76年。1945年，该目标作为我们的一项主要目标载入《联合国宪章》。我们记得，古特雷斯秘书长在五年前一上任就以呼吁和平开始了其工作，呼吁使实现这一和平的努力渗透到本组织活动的所有领域，从停止敌对行动到通过谈判政治解决冲突。

这些年来，联合国、其安全理事会和其他主要机关、秘书处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开展了大量工作，以确定冲突根源及预防冲突的方法。尽管如此，我们不断重温预防性外交议题，一次又一次地重申它是联合国的一个总体优先事项。不幸的是，危机不断重现，新冲突温床爆发。没有快速或彻底解决这些问题的一揽子解决方案。成功遏制冲突取决于系统地应用预警工具、挖掘预防性外交的潜力以及利用调解和斡旋。

然而，我们认为，要使所有这些努力取得成功，必须满足一些条件。我们相信，在我们的工作中不应存在由政治局势或某些国家的偏好决定的双重标准。为什么对有些国家费尽心思，大力开展政治进程，并且不惜耗费时日悄悄开展外交活动，而对另一些国家，国际社会和安全理事会却立即枪炮齐下，实施制裁，包括采取单方面非法措施，向国家政府施加压力，并煽动反对派对抗政府，尽管长期以来明显表明，无论东道方的立场如何，对国内政治进程的干涉都完全无助于维持长期稳定。只有人民自己才能决定本国的命运。对内部冲突进行武装干涉或其他外来干涉，只会引发局势升级。

然而，我们也不应忘记，每一种局势都有其产生的根源，因此，应当找到敏感、公正的办法和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基本而言，不存在一刀切的公式或一成不变的标准。我们坚信，预警不能建立

在冲突指标任意组合的基础之上，即使这些指标与人权指标或者与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指标同样重要。

全球趋势表明，调解人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日益增强。他们开展工作需要有高超的技巧，更重要的是，需要有耐心。秘书长及其特使的斡旋任务继续证明是十分重要的。他们必须随时准备公正和独立地开展工作，并作出创新的决定，同时，在作出这些决定时不应该以他们以前的职能或成就为依据。

联合国预防危机工具包发挥效力的责任，在很大程度上有赖于联合国的维持和平行动。我们一再表示，我们不赞同将维持和平仅仅理解为保护平民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如果没有政治进程，即使部署了数千名蓝盔人员，提供了10亿美元的特派团预算，也不可能实现和平或大幅度稳定局势。

我们充分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协调和动员活动，该委员会在协助冲突后国家方面做了重要工作。然而，为建设和平努力提供可持续资金的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我们还应该重新审视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预防能力。

秘书处的作用显然十分重要。在监测和分析各区域的局势以及根据危机情况预测其发展方面，总部和外地机构积累了巨大的知识和专门知识潜力。毕竟，我们强调一个具有独特合法性的普遍性机构在预防冲突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时，指的是秘书处的成员。

我们要指出，令人遗憾的是，我们最近没有把重点放在寻求政治解决方案和利用现有工具上，而是更多地关注其他议题，例如协调联合国各机构的努力、确定本组织工作不同方面的某种联系，以及同时在所有论坛上讨论当前的重大问题等等。安全理事会现在似乎处于有利地位，即使不能同时履行所有联合国机构的职能，至少也能就几乎所有一般性问题提出意见。在联合国其他机构也可以看到同样的趋势。

我们仍然坚信，应该公正对待联合国的创始人，不要试图改变既定规则。安全理事会尤其不应偏离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任务。我们需要加紧努力，确保联合国所有机构都按照分工原则，有效地开展工作。这样，国际合作的所有组成部分就都能各自到位，形成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坚实基础。

基博伊诺先生（肯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祝贺你及时召开本次公开辩论会。我感谢秘书长、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及国际法院院长与会。我感谢他们就这个重要议题发表了深刻的见解。

如果联合国要兑现《联合国宪章》序言中所载的承诺，即避免后世再遭战祸，预防性外交就不能成为一个联合国机构的事务。目前存在各种不同的任务规定、贯穿各领域的决议，包括有关妇女与青年及和平与安全的规范框架，以及跨越联合国系统三大创始支柱的其他决议，这表明有必要开展所设想的这种协调。

虽然预防冲突仍然是各国的首要责任，但这也是一项共同的责任。如果处理得当，它需要各国与邻国、次区域和区域安排，包括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机制，以及国际社会开展合作，包括在《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范围内开展合作。

此外，正如《宪章》第十一条和第六十五条分别强调的那样，预防性外交战略要求安全理事会与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协调一致地开展工作。因此，安全理事会若要能够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关协调，有效地履行其任务，就必须考虑和处理冲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层面问题。同样至关重要的是，它代表的是一种以公平以及政治和经济平等为基础的国际司法办法，在让所有国家都享有机会和成果方面都是如此。

正如我们在安理会的发言所证明的那样，肯尼亚从政治、经济和社会的角度来看待预防性外交。

在这方面，我将强调我们认为是关键的预防工具的三点看法。

第一点是将建设和平作为一种预防工具。正如联合国关于建设和平架构的各项决议所述，建设和平本来就是一个政治进程，它对于防止冲突爆发、升级、复发和持续至关重要。因此，建设和平委员会向安理会提供咨询的作用及其沟通任务，对于加强联合国应对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多层面全球威胁仍然至关重要。肯尼亚继续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根据受影响国家的自主权和优先事项，发挥这一作用。

第二点是将包容性发展作为一种预防工具。欠发达与不安全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在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如此。秘书长的三方面改革及其最近发表的“我们的共同议程”都确认和平与发展之间的联系是一种现实。

8月27日，肯尼亚作为安全理事会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主席，与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合作举行了以秘书长关于促进非洲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S/2021/562）为重点的会议。会议旨在为安全理事会找到机会，借以与非洲联盟、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和建设和平委员会合作，在冲突与发展联系最为紧迫的热点地区全面、建设性地根据具体情况落实这一联系。

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需要团结起来支持超越言辞和野心的预防外交——这种预防外交需要加强协调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消除贫困，并支持转型期国家建设有韧性的治理和经济基础设施。

我们也坚信，防范气候变化及随之而来的安全影响的终极方法就是发展。这要求我们将气候与安全关系与发展、投资和供资更紧密地联系起来。协调的发展-气候-和平-影响办法将大大有助于本地化风险评估和符合具体情况的适应措施，同时为气候行动提供所需资金。

我的第三点也是最后一点是，各国有效管理多样性是不可或缺的预防工具。肯尼亚于10月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国期间组织了关于多样性、国家政权建设与寻求和平的高级别辩论会（见S/PV.8877），辩论会传递的关键信息是，对多样性的管理不善正在导致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安全理事会需要关注这一动态。

整个联合国系统协调努力，有助于支持各国调整本国治理体系，使其公正地平衡不同文化、社会、民族、种族、宗教或其他血统的公民的利益，确保持续稳定，最大限度减少往往可能沦为有组织暴力的群体间冲突。我们坚信，一个协调的联合国系统能够更好地创造《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五条所载的国际间之和平友好关系所必要之安定及福利条件。

德里维埃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国墨西哥组织今天的辩论会，并感谢其他四位杰出的通报人所作的通报。

在联合国，预防外交人人有责。《宪章》制定者在这一领域给予安全理事会明确授权。我们知道，在冲突早期阶段进行投资是拯救生命的最佳方式。在安理会，我们主要关注公开冲突局势，但近年来也为开展更多上游工作并针对危机根源作出了重大努力。

我要欢迎秘书长推动和平外交。我想到的是加强调解能力。我也想到委托给国家工作队或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和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的监测和预警系统。我还认为，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是这方面的成功范例。该中心协助加强对话，协调该区域各国应对共同面临的挑战：恐怖主义威胁、阿富汗危机、贩毒及水资源管理。

但我们需要做更多工作。安全理事会应更好地考虑可能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全球性挑战。安理会应该全面概述气候变化、大流行病或虚假信息对国际安全构成的风险。我们还需要促进妇女、青年和民间社会有意义地参与调解和预防进程。

建设和平委员会可以采取更多行动来处理可能演变为冲突的局势，并就此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建设和平基金已经展现了其执行跨境项目的能力，例如在萨赫勒地区。秘书长在其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中呼吁各国专门为该基金提供更多资源。法国响应了这一呼吁。法国今年对基金的捐款额翻了两番。

安全理事会在预防外交领域的行动必须与其他机构和组织的行动相协调。《宪章》赋予安全理事会、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自的使命相辅相成。《宪章》第九十九条赋予秘书长提请注意的职能仍然至关重要。国际法院的判例不仅有助于缓和国与国之间的关系，而且也有助于更好地理解并从而加强作为预防外交支柱的国际法。

我们必须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更加密切合作。与非洲联盟的伙伴关系正在转型中。联合国必须继续支持“平息非洲枪炮声”倡议和实现非洲联盟《2063年议程》目标，尤其是支持处理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等威胁。我们还必须共同打击雇佣军祸患死灰复燃，因为这是不稳定因素。我们还将关注非洲联盟和平基金的执行情况，其中应包括专门用于调解和预防外交的组成部分。

最后，我要欢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在法语世界预防冲突方面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在路易丝·穆希基瓦博秘书长的推动下，该组织近期向海地、萨赫勒和几内亚湾派出了几个观察团、援助团和斡旋任务团。目的是支持政治过渡进程和加强法治。联合国将受益于更好地利用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积累的专门知识，尤其是在选举事务方面。

预防工作的各个方面仍然是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中心问题。因为我们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能力将取决于我们预测风险、为风险做好准备并提供注重民众需求的可持续、可信的应对措施的能力。这是我们的责任。

于尔根松先生（爱沙尼亚）（以英语发言）：我与其他人一起感谢主席国墨西哥组织今天的公开辩论，也感谢各位尊敬的通报人分享其深刻见解。

预防外交话题对联合国、最重要的是对当地人民而言仍然至关重要。当今冲突激增与延长要求联合国加紧预防方面的努力。

由于预防涉及采取行动防止争端升级为冲突，我们不能低估国际法院在维持和平方面的作用。爱沙尼亚赞赏安理会每年与法院院长举行的讨论。正如我们已在这些场合和其他场合指出的那样，爱沙尼亚认为，安理会更频繁、更及时地将案件移交国际法院将有助于解决争端，从而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预防的另一个重要因素是，安理会成员要采取措施阻止在与犯下暴行罪有关的案件中使用否决权。

我要简单强调爱沙尼亚认为对解决根源问题十分重要的三个领域。

第一，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国际社会需要更严肃地对待气候变化，授权秘书长报告气候变化对国际安全的影响。

第二，问责以及尊重法治和人权使社会更具复原力，对维护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人权需要成为我们行动的核心。

第三，我们必须在性别平等方面确保包容性，并让属于边缘群体的人参与其中。事实表明，当妇女以实质性的方式参与时，社会更加和平，和平更加持久。一个安全、多样的公民社会空间仍是有复原力的社区的重要组成部分。

安全理事会在起草和审议它所设立的强有力任务时，需要始终考虑这些因素。与此同时，显而易见的是，国际社会关切的这些问题或其他问题都无法仅通过联合国的一个分支机构得到有效解决。

爱沙尼亚进一步确认安全、可持续发展和人权是相互依存的，因此认识到联合国所有机关和机构都需要推行预防战略并采取行动。我们认识到，秘

书长在他全面的《我们的共同议程》中提出了上述问题，我们最近已开始在大会就此开展讨论。

为了使联合国贴近现实、拥有信誉，它还需要适应新的挑战。预防外交需要包括开放对待那些我们目前视为和平与安全的一部分的新议题，以确保其当前工具是最为有效的，并愿意使用新工具来解决新出现的问题。

爱沙尼亚重视安全理事会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构代表的定期交流。公开和私下沟通都至关重要。然而，问题往往不是缺少信息和预警，而是缺少及早统一的行动。

有鉴于此，爱沙尼亚谴责白俄罗斯当局继续大规模镇压本国人民，并出于政治目的，大规模地将移民工具化，以转移各方对该国侵犯人权和残酷镇压行为的关注。我们呼吁白俄罗斯政权立即停止这种做法以及对人民生命和健康的其他混合威胁，包括持续封锁人道主义援助准入。

最后，我们认识到，联合国必须能够为人类面临的最紧迫问题提供解决办法。我们希望安全理事会继续讨论预防问题，同时期望安理会将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构一道，采取更有意义的行动，履行其预防任务，以免社会陷入冲突和苦难。

金女士（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以英语发言*）：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赞扬墨西哥召开今天的讨论，我们感谢各位通报人的发言。我国代表团热烈支持并认真倡导采取综合的全系统办法，以整体、系统的方式处理和平与安全、发展和人道主义问题。为此，我们特别强调今天辩论会的主题。

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带来的相互关联的健康、社会经济、政治和安全挑战进一步说明，需要坚定的政治决心，并以目的明确的集体行动作为基础，从而应对我们当代的斗争。我们在艰难应对疫情的复杂性、气候危机的多方面考验以及脆弱国家和地区大量新出现的安全风险时，还必须尽心工作，结束冲突，建设复原力，并为全人类实现和平、安全与发展。

在追求这一崇高事业的过程中，单方面措施和霸权动机——两者都破坏了多边主义准则，侵蚀了包括发展权在内的基本人权——应当被摒弃。所有国家都应认真开展政治对话、预防外交和其他参与性办法，并以包容和平等的理念为基础。

在机构层面上，必须加强联合国各机关和专门机构之间的互补性。在战略层面和实地，应大力推动所有和平与安全、发展、人道主义和人权行为体之间的跨支柱互动。

联合国为国际社会提供了高度可行的计划和发展模式，以实现广泛和平与繁荣。但是，随着我们进一步涉入二十一世纪的未知领域，包括旷日持久的冲突引发大规模人道主义危机，颠覆性的技术破坏我们的社会结构，气候灾难以极大的不确定性裹挟着许多脆弱国家和人民，这显然需要一种更加精细、协作式的多边主义。

安全理事会必须继续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发挥主导作用。与此同时，应采取更具创造力和创新性的方法来消除现有的执行差距，它们包括从预防冲突到冲突后建设和平的各个领域，涵盖了与妇女和青年、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以及可持续发展的其他基本挑战有关的各类专题问题。

应该更多地利用建设和平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和政策平台的桥梁、咨询和召集作用，国际法院在法治相关事务上的调解和技术能力，以及民众共识和大会制定议程的权力。应该在包括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在内的广大国际社会的全力支持下开展更多工作，以帮助履行现有协议，尤其是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国际法指导原则为基础的预防外交和积极政治参与必须仍然是这一多方利益攸关方办法的核心。

最后，我们要牢记COVID-19大流行的教训——秉持团结友爱美德的集体政治行动仍是应对我们当前斗争和未来苦难的最可靠途径。让我们更加密切地合作，培育整个国际社会可以共享的持久和平与繁荣。

最后，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赞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稍后将以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名义所作的发言。

伯恩•内森女士（爱尔兰）（*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各位通报人——古特雷斯秘书长、沙希德主席、我们亲爱的朋友和同事凯拉皮尔大使和多诺霍法官——今天上午的发言。今天，我们身边坐着如此坚定的多边主义支持者，确实令人欣慰。他们有力的话提醒我们来到这里的目的，并加强我们减轻痛苦和在全球各地建设和平的共同目标。

《宪章》的宏伟愿景是免后世再遭战祸。我们坐在这张标志性的马蹄形会议桌周围，应该始终肩负这一愿景的重担。有时，当我们团结起来，先辈的乐观态度和合作精神就会闪耀光芒。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知道我们可以拯救生命。

然而，我们工作的积极影响往往被孤立的、有时是脱节的办法所削弱。今天，各位通报人传达了一个共同信息:我们面临的挑战太大，无法单独应对。它们说明了一个现实：正如会员国必须齐头并进那样，联合国各机关也必须这样做。

我想强调爱尔兰认为对实现这一目标至关重要的三点。

第一，我们必须投资于预防工作。安全理事会往往处于危机应对模式。我们知道，粮食不安全、贫困和性别不平等等问题往往是冲突的前兆。我们知道，它们与气候变化相互交叉，进一步加剧原有的紧张局势。我们认为，要应对这些挑战，人道主义、发展与和平支助行为体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开展工作至关重要。

建设和平委员会可以通过其召集作用为促进这项工作发挥独特的作用——事实上，它已经在这样做了。建设和平委员会正在就具体国家和区域局势，如中非共和国和大湖区的局势，以及与我们的许多工作都相关的主题，向安理会提供基础极为广泛的建议。现在安理会要做的，是讨论该建议并在可以的时候听取该建议。

我们欢迎秘书长在《我们的共同议程》中建议将委员会的作用扩大到其他场合。与此同时，应该真正致力于确保为建设和平活动、特别是建设和平基金的宝贵工作提供充足和可持续的资金。

我要说的第二点是，必须推动形成人权和安全理事会之间更加协调一致的关系。我们要明确:侵犯人权明显预示着将会发生冲突。我们保护和捍卫人权，就是创造对抗冲突的堡垒。因此，爱尔兰认为，对人权的尊重属于安全理事会的职权范围。

简而言之，人权是一个和平与安全问题。大会第三委员会、人权理事会、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条约机构和特别报告员等机构和实体都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事实上，我们认为，整个人权架构与我们在安全理事会的工作密不可分。

人权理事会也在讨论我们今天议程上的许多项目。这不是巧合。人权理事会建立的其他机制，如缅甸问题国际公正独立机制，是确保问责的关键。人权高专办与埃塞俄比亚人权委员会联合调查提格雷境内的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性暴力，是人权与安全理事会最关切的问题相互作用的另一个重要例子。

我们认为，人权与安理会之间的关系应该围绕对预防的包容性理解来构建。这种理解必须承认人权在预警和建设国家抵御能力方面的关键作用。人权维护者、妇女领袖和民间社会的声音对这种关系至关重要。我们必须倾听他们的证词并从中学习。重要的是，我们必须采取行动。

我要说的第三点涉及国际法院作为预防冲突的关键工具的作用。我们坚信，不应低估法院在裁定本来有可能导致冲突的国家间争端方面的潜在作用。然而，我们认为，法院作为根据国际法和平裁决争端的资源，仍然没有得到充分利用。我们认为，安理会和法院加强互动，可以增强法院在预防冲突方面的作用。爱尔兰认为，安理会应酌情考虑以咨询意见的形式征询法院意见的可能性。安理会

还可以建议其议程上有争端的国家在国际法院解决其争端的法律方面的问题。

总之，我们大家作为个人和集体面临的不可回避的现实是，我们面临的当代挑战并不能明确归入预先分好、预先划定的类别。气候变化的影响并不在安理厅的门口止步。人权不仅仅属于日内瓦的职权范围。从发展和人权到和平与安全，这些挑战贯穿我们工作的方方面面。

我们今天听到，联合国系统准备挺身而出，行动起来——它不仅准备对冲突作出反应，还准备预防冲突。在座各位都有责任这样做。数百万弱势民众仰赖我们，我们如果让他们失望，就是失职。

尤尔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挪威感谢你召开本次重要辩论会，特别是召集联合国系统中如此多的重要部门。我对各位通报人表示感谢。

这个问题对挪威非常重要。我们坚信，预防性外交应该是安全理事会工作的核心。正如秘书长在《我们的共同议程》中指出的那样，用在预防和防范方面的投资可避免数倍于这些投资本身的生命和经济代价。及早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潜在威胁也将保护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并加强联合国人员的安全保障。

在设法促进早期应对工作时，我们必须改善安理会对局势的了解。更有效地分享信息和见解将使安理会所有成员能够更加平等地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和独特观点。在这方面，秘书处和联合国系统的通报人可以发挥关键作用，利用他们与安理会的互动，提请安理会注意新出现的问题，并敲响警钟。事实上，《宪章》第九十九条也规定了秘书长——联合国的首席预防性外交官——这方面的授权。虽然加强态势感知可能无法弥合关于如何解决冲突的政治分歧，但它将建立共识基础，把安理会首次介入的时间点提前。

使用或威胁使用否决权也继续阻碍安理会就重要议题采取行动。我们呼吁克制使用否决权，尤其在采取旨在防止和结束大规模暴行罪的行动时，因为这是安理会任务的核心。

正如我们今天上午听到的那样，虽然安全理事会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但它肯定不是孤立无援的。联合国系统所有部门都必须共同努力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

没有比会员国履行其人权义务更好的预防冲突保障了。当我们期待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内整合各种办法时，人权理事会通过对话与合作努力防止侵犯人权的明确任务是至关重要的。需要加强安全理事会、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人权理事会之间的互动，以促进早期参与和预防冲突。

我可以说，建设和平委员会是我们预防冲突工具箱中另一个未被充分利用的工具。委员会与建设和平基金合作，证明了它的附加值，例如在根据“平息枪炮声”倡议支持非洲重要的预防方案方面。

秘书长的斡旋提供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也是联合国系统通过调解预防冲突的重要工具。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和调解支助股的能力质量很高，值得我们给予更大支持。我们都目睹了在人道主义危机中与当局和武装团体谈判是如何能够为有需要的人提供安全和不受阻碍的准入的。我们还看到了预防性外交在选举前夕、有争议的政治过渡以及富有挑战性的和平协定执行阶段中可以发挥的作用。秘书处完全有能力提供这种专门知识和经验。

预防性外交往往在最需要的地方遭到抵制。作为安全理事会成员，我们必须特别注重早期接触能够在哪些方面有助于防止局势升级，并尽可能利用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所有资源和伙伴。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俄罗斯联邦代表要求再次发言。我请她发言。

叶夫斯京格聂耶娃女士（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不得不发言，因为我们感到遗憾的是，一些代表团继续用最不恰当的理由来推动其宣

传工作。预防冲突这一重要议题也不例外。白俄罗斯局势是我们早些时候在发言中谈到的破坏稳定的外部干涉的明显例子，也是双重标准的明显例子。这也适用于移民情况。我们认为，欧洲联盟在处理这一问题时应避免采取这种双重标准，并应该为自己的行动承担责任。关于白俄罗斯-波兰边界的具体情况，只有通过与明斯克进行平等对话，才能持久解决这一问题。如果布鲁塞尔准备这样做，我们愿意提供协助。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安理会面前有主席代表安理会就今天会议的主题拟定的声明文本。我感谢安理会成员对声明提出了宝贵意见。

根据安理会成员达成的谅解，我将认为安全理事会成员同意这项声明。该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S/PRST/2021/23。

我谨提醒所有发言者将发言时间限制在四分钟以内，以便安理会能够快速开展工作。四分钟后，麦克风颈圈上的指示灯将闪烁，提示发言者结束发言。

我现在请芬兰外交和安全政策副国务秘书凯·绍尔先生阁下发言。

绍尔先生（芬兰）（*以英语发言*）:我很高兴代表北欧国家丹麦、冰岛、挪威、瑞典和我自己的国家芬兰发言。

我们感谢各位通报人的宝贵见解，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主席国墨西哥组织这次交流，讨论预防性外交以及联合国主要机关如何能够共同努力实现这一共同目标。

最近，我们目睹了几次暴力冲突爆发和升级。不幸的是，对危机的反应往往是被动和零星散乱的，而不是预防性的。可能未注意到重要迹象，没有正确理解冲突背后的驱动因素，或者我们的远见和分析不够全面和包容。最近的事件突出表明，需要更好的准备和战略远见，最重要的是需要加强合作与协调，以便能够尽早采取有效行动。

在我们谈论预防冲突时，和平解决争端，即政治、外交解决办法，应该永远是第一选择。这适用于无论我们是在谈论发生危机时的积极和平调解，还是解决冲突根源的更长期的结构性工作。还应确保包容性的政治结构和进程，让妇女和青年充分和有意义地参与其中。

随着暴力冲突变得更加复杂，必须采取综合的多部门方法，将预防冲突、人权、保护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联系起来。没有一个全面方法，就不可能有效预防冲突，这强调了理解背景政治现实和让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这一进程的重要性。为此，我们需要所有行为体在发展-人道主义-和平关系方面的长期承诺与合作。此外，保护平民和民用物体应该是应对危机工作的核心，以便实现可持续和平与和解。

联合国各主要机关都可以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在预防冲突和维持和平方面发挥关键作用。我们鼓励安全理事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以及分别与人权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开展更密切的合作。我们敦促安全理事会加强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接触及其独特的咨询作用。与人权理事会和更广泛的人权架构的互动与合作也至关重要，因为侵犯人权行为往往是新出现的冲突的第一个迹象。

国际法院根据其任务规定，为预防和解决国际争端做出贡献。将争端提交给国际法院的做法不应被视为不友好行为。相反，这是履行所有国家和平解决国际争端这一义务的行动。我们呼吁尚未这样做的国家考虑接受国际法院的管辖权。

秘书长在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中特别重视通过投资于预防和建设和平以及加强国际远见来加强预防冲突。他还呼吁更好地做好准备、建立伙伴关系、开展数字合作和建立一个更具参与性的联合国，这只是秘书长提出的建议中的部分建议，它们都有助于更全面、更有效地预防冲突。

北欧国家支持这一广泛的和平与安全方针，我们将尽最大努力将这些承诺转化为具体行动。我

们希望，通过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的全系统合作和改进我们的预警工具，我们能够建立一种真正的预防文化，兑现《联合国宪章》关于“欲免后世再遭战祸”的承诺。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日本代表发言。

石兼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要感谢主席国墨西哥召开本次公开辩论会。我还要感谢所有通报者的深刻见解。我欢迎召开这次会议，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宝贵的机会来强调预防性外交的重要性。

国际社会在很大程度上侧重于在发生或再次发生冲突后，才采取措施应对。每年都有许多人因冲突而丧生，为应对人道主义危机花费了财政和人力资源。我们必须将重点转向预防，不仅在安全理事会，而且在整个联合国系统都必须这样做。

我想谈三点，日本认为这是将预防纳入联合国和平与安全议程主流的关键所在。

第一，正如第2171（2014）号决议所确定的那样，建设和平委员会可以在预防冲突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建设和平委员会的职能是向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提供咨询意见，它可以在加强各主要机构之间的一致性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安全理事会和其他有关机构应征求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意见，将预防观点纳入其工作。

正如第2171（2014）号决议所强调的那样，预防冲突仍然是各国的首要责任。建设和平委员会可以发挥召集作用，汇集不同国家和区域的经验、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并与联合国各主要机构分享。日本与亚洲和其他区域的许多国家一样，也有许多经验可以分享，以期推动预防工作，包括我们根据《非洲和平与稳定新办法》开展的工作。

第二，在易发生冲突的国家建立有效、负责和包容各方的机构，应当是联合国各主要机关及其附属机构工作的优先事项。加强安全和司法部门中有效和公正的机构以及确保平等获得基本社会服务的机构，对于预防冲突至关重要。为了支持体制建设，整个联合国系统必须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

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是，如第2171（2014）号决议所强调，应该进一步加强妇女和民间社会在预防冲突方面的作用。如果没有妇女、青年以及处于边缘化地位群体的有意义参与，我们将永远无法实现能够防止冲突或重新陷入冲突的公正和包容性社会。在联合国预防冲突的工作中，必须听取和考虑他们的意见。

日本期待着在联合国主要机关、附属机构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中为联合国预防冲突的工作作出贡献。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伊朗代表发言。

塔赫特·拉万希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召开本次重要会议。我还要感谢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负责人的发言。

通过预防来实现和平与安全是《联合国宪章》的主导模式。在今天，预防工作与1945年同样有效和有用，当年，本组织的创始人将其作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原则。一个相关的问题是：安全理事会在执行任务时运用这一原则的成功程度如何?

对安理会的做法作一般性审视后，便可以看出，尽管《宪章》第六章授权安理会使用预防和非胁迫手段，但安理会很少实施这一原则，有时将第六章的职能视若无物。

相反，安理会过于频繁、仓促和过度诉诸第七章规定的强制性措施，而没有按照逻辑和法律上对其的期望，首先行使第六章规定的职能，更不用说用尽这些措施。在许多情况下，这种趋势导致局势进一步复杂化，侵犯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侵犯全体人民的人权等等。

采用上述做法加上其他各种因素，例如安理会作出越权决定，或者某些常任理事国利用安理会等现象，还会导致进一步延长冲突。总而言之，采用这种办法不利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因此必须予以扭转。

第七章的职能，包括制裁，只有在必要时作为最后手段，在用尽所有和平解决争端的手段之后，才能适用。安理会在履行其职能时，必须根据《宪章》第六章，优先重视预防和使用非胁迫性措施。

尽管预防原则和第六章具有重要意义，但不能、也绝不能任意适用。相反，必须谨慎、明智地予以适用，而且必须完全符合《宪章》的文字和精神以及国际法。根据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如果国际争端的继续存在可能危及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时，则解决该争端的责任完全由有关各方承担。因此，安理会必须充分尊重并严格遵守这项原则。

更重要的是，在审议基本上属于各国国内管辖范围的事项时，或者在不会危及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或侵犯或破坏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情况下，绝不能援引第六章的职能。

最后，安理会和联合国所有其他主要机关都必须将预防作为主要办法，并充分遵守各自的任务规定和《宪章》所载的原则，努力充分和有效地实现本组织的宗旨和各国的共同利益。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巴西代表发言。

德·阿米达·菲尔霍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巴西感谢墨西哥召开本次公开辩论会。我们还感谢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国际法院院长和秘书长富有洞察力的见解。

作为即将成为安理会成员的国家，我们将继续支持和平解决争端----这是我国《宪法》规定的原则----以及推进预防性外交安全，以减少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只有尊重至关重要的人的自由和人的尊严以及普遍尊重人权，才能实现真正和持久的和平。

调解、预防性外交和建设和平是防止危机升级为冲突的重要工具。为了预防冲突，必须采取持续和包容性的行动，采取以人为本的办法，解决危机的根源。一旦紧张局势升级为武装冲突，就会形成难以打破的恶性循环。

巴西坚信，通过加强安全理事会与包括建设和平委员会在内的联合国相关机构之间的协调、合作和互动，可以更好地实现《联合国宪章》的宗旨。我们希望有一个更加透明、高效和包容的安全理事会。近年来，我们已看到一些改进，包括举行更多的公开通报会、以及更深刻地认识到安理会与非洲联盟等区域组织加强合作的必要性。我们欢迎通过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取得的进展，但仍有更多的工作要做。

关于安理会和大会之间的关系，我们主张加强安全理事会对广大会员国负责的体制。我们赞扬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之间旨在精简和协调两个机构议程的定期对话。我们鼓励继续这种做法。我们还鼓励向大会提交更多分析性报告，对其工作进行全面评估。

安理会应更经常地与大会接触，不仅是为了提高其效力，也是为了避免对大会工作的越权和工作的不必要重复。安理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也是如此。随着安理会开始审议一系列更广泛的问题，以便更好地履行其任务，加强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合作也变得至关重要。

此外，安全理事会和国际法院之间也有可能加强合作，例如请求针对与具体国家局势和安理会议程上专题项目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安理会还可以更多地利用建议冲突国家将其争端提交国际法院的可能性。考虑到《宪章》第九十四条，另一个合作领域是在出现不遵守的情况下执行法院的裁决。

预防必须解决冲突的根源，特别是社会经济性质的根源。在这方面，建设和平委员会处于独特的地位，能够融合跨越联合国不同支柱的讨论。为了加强联合国建设和平努力的效力和一致性，建设和平委员会应继续加强其咨询能力。具体而言，在讨论延长任务期限以及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缩编方面，建设和平委员会可以向安理会提供重要投入。还可以邀请建设和平委员会代表陪同安全理事会成员进行实地访问，并定期向其附属机构通报情况。

我还想谈谈特别政治任务的作用。我们看到确立特别政治任务的情况有所增加，而建立维持和平行动的情况却呈下降趋势。重要的是，要确保联合国其他机关参与制定特别政治任务的权限，并参与评估其筹资系统目前的不一致之处。

在其作为当选成员的第11个任期中，巴西将继续支持安全理事会在预防和解决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威胁方面的作用。

Ruidíaz Pérez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感谢墨西哥组织这次辩论会。主席先生，我们高兴地看到你主持安理会工作。我们也感谢各位通报者所作的相关发言。

我们知道，几乎从创立之初起，预防外交就在遏制和解决冲突和争端方面对本组织十分有用。我们知道一些鼓励我们保持这一理念的成功案例。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注意到，虽然一些机关更注重行动上预防，但其他机关负责结构上预防。

智利认识到，人格尊严是任何预防冲突行动取得成功的基本价值。为此，我们必须捍卫联合国的基本价值观——法治、人权和民主，它们相辅相成，构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在这方面，我们强调指出，《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是一个已被各国接受并通过的路线图，它以人为本，以人权为基础，提出可持续发展的全面观点，这些主题是联合国主要机构的权限，对建设和平与包容的社会至关重要。

就在一周前，在这个会议厅里（见S/PV.8900），秘书长告诉我们，我们正面临着自1945年以来数量最多的暴力冲突，这些冲突变得旷日持久、越来越复杂，而且由于各种原因，我们看到的人道主义需求数量在这一时期达到了悲惨的纪录。因此，智利认为，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有必要让预防外交发挥作用。在这方面，我们确信，联合国各主要机构按照《宪章》为其规定的任务进行协调是预防冲突的最佳方式。各方的意愿不足以制止冲突，但却是起点，因此，如果这种预防要取得成功，若干因素是必需的。

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同意2011年秘书长关于预防外交的第一份报告（S/2011/552），其大意是成功取决于：能够预测危机的适当预警系统；调整现有资源以应对不断变化的各种形式暴力的灵活性；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等协作协会；和平协议的可持续性和持久性；经验评估和论证；以及足以完成这项任务的人力和财力。同样，我们认为，应当强调之友小组、联络小组和/或特设机构可以发挥的预防作用。

智利一贯支持秘书长在预防外交方面发挥相关作用。根据《宪章》第九十九条，秘书长有责任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任何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

我们鼓励各机关一起工作，按照第2282（2016）号决议的规定，继续发展审查建设和平架构专家咨询小组提出的题为“维护和平的挑战”的报告（S/2015/490）。值得回顾的是，该决议指出

> “保持和平需要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联合国宪章》为它们规定的任务相互协调，不断参与和共同协作”（第2282（2016）号决议，第2段）。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哥斯达黎加代表发言。

陈·巴尔韦德女士（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哥斯达黎加感谢墨西哥召开本次公开辩

论会，并感谢各位通报者所作的发言。请允许我强调三点。

首先，哥斯达黎加重申，性别平等观点必须成为预防外交的主流。人们一致坚信，妇女必须充分有效参与预防冲突和所有决策进程。这一共识确认，武装冲突对妇女和女童造成不同且不成比例的影响。然而，当我们就小武器和轻武器对性别暴力和性暴力的影响进行辩论时，这一共识瓦解了。在一个性别认同和性取向继续成为遭受杀害、残害、贩运、性虐待、剥削和拒绝的理由的世界上，缩小本组织各自为政的“筒仓”之间的差距能够而且应该拯救生命。

第二，根据条约必须遵守的原则，国际条约所载的准则和承诺具有约束力，在国家的偏好发生变化时，不应被忽视。这适用于《武器贸易条约》第6条和第7条所载的承诺，其中规定，缔约国如果知道转让的武器可能用于实施或有助于实施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或人权法的行为，或存在发生此种情况的高于一切的风险，则该国必须拒绝批准或停止武器转让。

然而，确保以一贯的方式进行这种风险评估，并确保行动基于所进行的评估，这仍然是一种愿望。在缺乏具体的国际问责机制的情况下，《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必须依靠透明度。各国必须履行其义务，不仅要进行风险评估并采取行动，而且要分享信息--既要证明遵守，也要鼓励遵守。透明度可以建立对《条约》的信任和信心，从而加强所有国家的遵守。

第三，哥斯达黎加重申，必须通过深化与其他机关和行为体的沟通来改进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这种沟通应当更加流畅、活跃，不仅与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秘书处进行沟通，而且还要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秘书长特别代表和特使，特别是与国际刑事法院和国际法院进行沟通。这种沟通还应延伸到区域和次区域组织、部队派遣国和民间社会组织。哥斯达黎加感到遗憾的是，民间社会的代表不能到场参加如此重要的谈判，特别是在和平与安全问题上。

最后，以火攻火是很诱人的，但那只会助长冲突的火焰。法律、强有力的机构、遵守国际条约和尊重人权是通向稳定和人类安全的道路。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马耳他代表发言。

弗雷泽夫人（马耳他）（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感谢你组织今天的公开辩论。我也感谢秘书长、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国际法院院长分享他们的宝贵想法和见解。

马耳他作为多边体系的坚定支持者和认为投资预防很有价值的国家，欢迎这次讨论，这也将是一次机会，思考国际社会如何能够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资源并最大限度地减少战争和暴力冲突的风险。

联合国成立于76年前，任务是紧接两次毁灭性的世界大战之后防止另一场全球冲突。这是一个新时代的曙光，各国选择对话而不是战斗，选择合作而不是竞争，选择多边主义而不是民族主义。现在由我们来确保我们的机构在今天仍然具有相关性，并给予它们必要的灵活性，以适应不断变化的世界。我们有责任保护这些机构，加强这些机构，反击对这些机构的蔑视。

投资于预防性外交是我们的职责。我们坚信，联合国所有机构都可以为此目的发挥重要作用。虽然可能很难量化和证明预防措施的有效性，但我们只需牢记冲突在生命损失、经济损失、社会分裂、环境退化和其他长期后果方面的不可估量的代价，才能更好地认识到其价值。

在此背景下，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必须加倍努力，早报警，早行动，在事态升级为全面冲突之前，查明并解决冲突的根源，如侵犯人权、性别暴力、不公正、缺乏问责、排斥和不平等。

《联合国宪章》明确确定了联合国各机关如何为预防性外交作出贡献。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

大会可讨论《宪章》范围内的任何事项，并可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此外，第十四条规定，大会可建议和平调整任何局势的措施。这些都是重要的力量，如果及时启动，如果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协同作用得到进一步加强，可能会产生更好的结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还可以在确定特定背景和国家情势下冲突的社会经济驱动因素方面发挥中心作用，并构成全面预警系统的组成部分。

必须充分利用建设和平委员会在妇女和青年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等专题问题上的专门知识，并加强其对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咨询作用。我们还强调确保建设和平基金获得充足资金的重要性。正是本着这种精神，马耳他从今年开始为该基金捐款。我们坚信，如果我们都作出贡献，我们将取得重大成果。

不公正和缺乏追责也是冲突的根源。国际法院在维护国际法、促进法治和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在安全理事会主席、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以及民间社会代表之间举行年度或半年期互动对话，是一个值得进一步详细考虑和研究的想法。这样的论坛将为来自不同地区的民间社会成员提供所需的空间，以表达他们的关切并在早期阶段强调新出现的挑战。这将进而使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相关机构有足够的时间审查这些问题，并制定实现和平、安全与稳定的全面解决办法。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秘鲁代表发言。

罗德里格斯•夸德罗斯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昨天，大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关于报告《我们的共同议程》后续行动的第76/6号决议。我认为，本次辩论应以《议程》向各国提出的建议为指导，以联合国所有负有维护和巩固和平职责的机构的运作和互动为中心。

该报告提议的和平议程包括与预防性外交有关的内容；降低战略风险，特别是裁军和核不扩散；有效控制常规武器；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加强国际预警和发现和平与安全新风险的能力；加大对预防和建设和平的投资；以及支持区域预防活动。除此之外，还有关于扩大建设和平委员会任务范围和最终建立一个处理复杂危机的紧急平台的建议，这些建议的可取性和性质还必须进行辩论和讨论。

在秘书长提出的新和平议程的总体方法中，预防性外交这一关键问题侧重于从结构性和系统性角度看待冲突的社会层面，这在某种程度上忽视了管理冲突和促进及巩固和平的主要国家性质——无论是涉及国际冲突还是国内冲突。在这方面，似乎有必要将报告中提出的想法与更具体的预防行动愿景联系起来，将国家间外交视为谈判进程，作为联合国根据《宪章》采取集体行动的能力的一部分，也作为秘书处本身根据其职权范围采取集体行动的能力的一部分。

预防外交包括根据多种原则、方法、能力、机制和资源采取行动，从而得以避免双方之间发生的冲突、争端或争议；防止争端转化为冲突；如发生争端，则控制其蔓延；以及如果和平得以实现，则以社会和民族凝聚力加以巩固。

从这个角度来看，问题是如何确定联合国系统当前行动架构和机制的优势和薄弱环节，以防止冲突和争端并坚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还要查明该系统各机关的职能协调，以及如何提供资源以履行三项基本任务。

第一项任务是及时高效地开展《宪章》本身规定的预防和控制冲突的进程，即斡旋、调解、谈判和仲裁，而且显然还有在国家自身决策的层面上，启动国际法院的管辖作用，解决可能转化为冲突的争端。从这个意义上说，法院也是一个预防冲突的机构。

第二项任务是采取统筹协调的方式，在尊重每个机关的行动范围和任务授权的同时，从结构上预

防冲突。这包括应对社会失衡和分裂、不平等、排斥和弱势阶层受到边缘化等问题。而且，这包括在将预防冲突与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打击排斥和不平等联系起来的议程上取得成果。

第三项任务是制定务实和多层面的议程，巩固和平进程，帮助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民众和民间社会在公平分配和获取公共产品的基础上重建和平。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基斯坦代表发言。

阿克拉姆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和主席国墨西哥干练地为安全理事会提供指导。我也感谢今天发言的通报者。

我们处于一个危险的时期，其特点是单方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外来干涉和外国占领，压制合法的自由斗争，如查谟和克什米尔的自由斗争，仇恨、法西斯主义、种族主义、反犹太主义和仇视伊斯兰的意识形态再次抬头，贫穷、不平等和环境退化日益加剧，全球紧张局势愈演愈烈，军事联盟激增，以及破坏稳定和危险的核和常规军备竞赛。

解决冲突和争端的根源必须成为预防外交的主要方式。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国际法院及建设和平委员会都在解决冲突、特别是核武器国家间冲突的根源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但归根结底，安全理事会必须行使《联合国宪章》规定的首要权力，依照自己的决议和决定，确保冲突和争端得到公正、和平解决。

过去两年来，巴基斯坦一再提请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注意查谟和克什米尔冲突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严重和无时不在威胁。大量可信证据表明，在印占查谟和克什米尔地区，人权正遭到大规模侵犯。在印度于2019年8月5日及其后采取单方面措施，强行吞并被占领的查谟和克什米尔并改变其人口构成后，这些侵权行为骤然升级，违反了安全理事会决议的规定，即：在联合国监督下，举行查谟和克什米尔人民的全民投票，以确定该邦的最终处置。这些行动严重违反国际法、安全理事会决议和《日内瓦四公约》，可能构成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

因为查谟和克什米尔已经打了三场战争。由于巴基斯坦力行自我克制，2019年2月侥幸避免另一场战争。尽管恢复了2003年的停火，但巴基斯坦受到的威胁和克什米尔的镇压行径并未减少。一场冲突可给南亚和世界带来灾难性后果。

依照自己的决议促进公正、和平解决查谟和克什米尔争端，从而防止这一冲突，应该成为安全理事会的高度优先事项。秘书长的一个高度优先事项也应当是充分利用《宪章》赋予他的广泛权力，促进公平、和平解决争端，并杜绝在印占克什米尔发生的大规模侵犯人权行为。这无疑是《联合国宪章》所设想的预防外交的精髓所在。任何一方都不应该有能力否决安全理事会或秘书长为解决冲突做出努力。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印度代表要求再次发言。我现在请他发言。

巴特女士（印度）（*以英语发言*）：我们被迫再次发言，对巴基斯坦代表早些时候的一些轻率言论作出回应。这不是巴基斯坦代表第一次滥用联合国提供的平台对我国进行不实和恶意宣传，同时枉费心机地转移世人对该国悲苦状况的注意力，在他的国家，恐怖分子可以自由通行，而寻常百姓、特别是少数族群成员的生活却陷入水深火热。

各会员国都知道，巴基斯坦历来实行窝藏、援助和积极支持恐怖分子的既定政策。这个国家被全球公认为：公开支持、训练、资助和武装恐怖分子，并将其奉为国策。该国有着可耻的记录，收容安全理事会查禁的恐怖分子人数最多。

我要明确表示印度的立场：查谟和克什米尔以及拉达克的整个联邦直辖区领土过去和现在是，将来也永远是印度不可分割的有机组成部分。这包括巴基斯坦非法占领的地区。我们呼吁巴基斯坦立即撤出其非法占领的所有地区。

印度希望与包括巴基斯坦在内的所有国家建立正常的睦邻关系，致力于根据《西姆拉协定》和《拉合尔宣言》以双边方式和平解决任何悬而未决的问题。

然而，任何有意义的对话只能在没有恐怖、敌意和暴力的氛围中进行。巴基斯坦有责任营造这样一种有利氛围。在此之前，印度将继续采取坚定果断的步骤应对跨界恐怖主义。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本次会议的名单上仍有一些发言者。鉴于时间已晚，征得安理会成员同意，我打算暂停会议，下午3时复会。

下午1时10分会议暂停。